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nbi Ltd.

粉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9)

自願公告

主席兼主要股東增持股份

粉筆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本公告，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增持本公司股份。

董事會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主要股東張小龍先生(「**張先生**」)告知，張先生於2025年10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收購81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對價約為2,408,000港元(相當於平均價格約為每股2.973港元)(「**增持股份**」)。本公司認為，此次增持股份說明張先生對本公司的全面發展前景及增長潛力充滿信心。

張先生(a)緊隨增持股份後，擁有合共551,911,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24.69%，包括(i)339,901,000股股份，其權益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兼首席技術官魏亮先生及李勇先生共同持有，(ii)張先生作為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的212,010,000股股份，以及(b)緊接增持股份前，擁有合共551,101,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截至2025年10月17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24.65%，包括(i)339,901,000股股份，其權益由魏亮先生及李勇先生共同持有，及(ii)張先生作為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的211,200,000股股份。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增持股份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維持已發行股份的充足公眾持股量。此次增持股份並無觸發張先生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的強制性一般要約義務。

本公司獲張先生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一步告知，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充滿信心，並計劃未來會適時進一步增加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內幕消息條文及《收購守則》)，持續關注張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關情況，必要時及時披露相關信息。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粉筆有限公司
主席
張小龍

香港，2025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小龍先生及魏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丘東曉先生、袁啟堯先生及袁佳女士。